

ICS 13.200

A 90

备案号:

**DB11**

北      京      市      地      方      标      准

DB11/T 535—2016

代替 DB11/T 535—2008

## 社会福利机构安全管理规范

Safety management standards for social welfare institutions

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

2016 - 10 - 19 发布

2017 - 02 - 01 实施

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     发 布

## 目 次

前言	11
1 范围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	1
3 术语和定义	1
4 基本要求	2
5 设备设施安全	3
6 消防安全	4
7 食品安全	5
8 照料安全	5
9 医疗护理安全	6
10 康复安全	6
11 内部治安	6
12 信息安全	6
13 废弃物管理	7
14 应急处置	7
参考文献	9

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

## 前　　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代替 DB11/ 535-2008。本标准与 DB11/ 535-2008 相比，强制性标准改为推荐性标准，除编辑性修改外，主要技术变化如下：

——修改第三章术语和定义；

——增加第七章食品安全、第八章照料安全、第九章医疗护理安全、第十章康复安全、第十一章内部治安、第十二章信息安全和第十三章废弃物管理；

——将原标准第四章中 4.2、4.3、4.4、4.5 内容调整为现标准第五章；

——将原标准第四章中 4.1 内容调整为现标准第六章；

——对原标准第五章和第六章内容进行了合并，调整为现标准第四章；

——将原标准第六章中 6.2 内容调整为现标准第十四章。

本标准由北京市民政局提出并归口。

本标准由北京市民政局组织实施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北京市民政局、北京养老行业协会、北京市第五社会福利院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李绍纯、梁树、杨会英、彭嘉琳、常华、王焕杰、孙文平、强鹏。

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